

# 红寺堡区发展和改革局

##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红寺堡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本报告电子版可在红寺堡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hongsibu.gov.cn](http://www.hongsibu.gov.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请联系红寺堡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地址：红寺堡区燕然路综合大楼 4 楼；邮编：751999；电话：0953-5098559；传真：0953-5098559；电子邮箱：[hsbqfgj559@163.com](mailto:hsbqfgj559@163.com)）。

###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本单位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围绕《吴忠市红寺堡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红寺堡区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红政办〔2022〕35号）要求，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今年以来，我单位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70 条，其中包括：部门文件 1 条、批准结果信息 227 条、部门决算 1 条、部门动态 22 条、公告公示 7 条、政府开放日 3 条、议案提案 2 条、规划计划 1 条、政策解读 1 条、意见征集 1 条及其他单位信息 4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2年，我单位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3件，办结3件，办结率100%，全部依法依规答复，无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起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明确政务公开的内容、形式和制度，压紧压实“主要负责人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其他班子成员协助抓，具体科室抓落实”工作责任，形成良好工作格局。二是严格把关审查。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明确单位信息报送发布前填写《政府信息公开审批单》，确保信息发布的权威性、安全性和公信力。三是开展存量信息自查。安排专人对政府门户网站日常检查监测，定期对发布的所有内容进行巡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全面消除隐患，坚决杜绝信息更新不及时、发布存在严重表述错误等问题的发生。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一是加强红寺堡区发展和改革局官方微信公众号应用，加强政策解读。对于新出台的政策文件和本单位工作进展情况，及时向社会公开，2022年我单位在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295条，维护和保障了公民的知情权。二是定期开展工作群清理工作。及时清理关停僵尸群和以个人名义建立的部门网络工作群，及时合并整合职能相近和使用频率低的网络工作群。

**（五）监督保障情况。**一是在干部理论学习会议上和局务会议上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吴忠市红寺堡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红寺堡区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提高干部职工对政府信息公开工

作的认识。二是积极配合红寺堡区政务公开办公室对我单位政务公开工作的指导,不断提升工作实效和质量。积极开展以“多措并举促公开 凝心聚力谋发展”为主题的政府开放日活动,加强政民互动,自觉接受群众评议和监督,努力提升政府公信力。三是安排专职人员参加政务公开的工作部署和培训会,按时公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及时更新发布日常工作推进情况。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0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0	0	0	0	0	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3	0	0	0	0	0	3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3	0	0	0	0	0	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我单位不断巩固工作基础，开展政府门户网站存量信息自查整改，政务公开工作有序推进，但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主要表现在信息发布的内容不够全面，信息的时效性和规范性还有待加强。

在下一步的工作中，我局将着力从以下方面改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学习和培训，压实政务公开工作责任，补齐工作短板，全面提高业务能力和水平。**二是**深化落实信息公开各项工作制度、工作责任制及措施，切实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时效性。**三是**拓宽公开渠道、丰富公开形式，及时更新、主动公开信息，确保公开内容全面、完整、规范。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我单位认真落实《吴忠市红寺堡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红寺堡区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要求，扎实推进政务公开工作。**一是**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及时发布更新部门文件、批准结果信息、各类规划及政策解读、部门预算等重点领域内容，确保政府权力运行公开透明。**二是**提升政务公开实效。在红寺堡区政务公开办

公室的指导安排下，我单位成功举办关于“以工代赈”示范工程政策的政策公开讲活动。促进了广大群众深入了解发展改革工作，增强了机关工作透明度和公信力。三是夯实公开工作基础。按照“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总体要求，对主动公开的文件做到应公开尽公开。严格落实“三校三审”制度，按照“谁提供，谁负责”的原则，加强信息发布的审核把关。坚持24小时上网，做到立查立改。

**（二）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2022年，红寺堡区发展和改革局在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中，未收取信息处理费。